

芋叶亭亭

◇罗芹仙

刚刚过去的夏季，餐桌被几片芋叶子生动着。芋头是母亲自己种的，今年过年前给我带了些，吃过几回，还剩了十来个，一直放在塑料袋里。暮春时节拿出来一看，全都长出了粉嫩嫩的芽尖，芽根周围伸出一些白色的根须。其中有两个连体的芋头，顶着朝天辩似的嫩芽，造型尤其可爱，遂装在一个玻璃杯里，加了些水，置于窗台。

嫩芽见了光，以肉眼可见的速度生长着。先是从芽尖冒出嫩绿的小尖角，细看能看出那是卷状的叶苞。叶柄快速长高，有时一天能长几厘米，蓬勃的生命力简直叫人吃惊。叶苞随之慢慢展开，先展开一半，再展开另一半，颜色是新鲜娇嫩的绿。没几天，叶柄便有几十厘米高了，叶片也全展开来。纤长的叶柄婀娜着托起椭圆形的叶片，便有了亭亭的姿态。这时候，在两个叶柄的根部，又探头探脑地钻出了一个绿色的小尖角，是两个新生的叶苞。

窗外的阳光像磁场般吸引着芋叶一点点向外倾弯，成了鞠躬的姿势。转天早晨，我把杯子换了个方向，想着这样能让它们挺直一些。到下班回家时，见叶片像向日葵一样，竟然掉了个头，仍然弯腰低头朝着窗外的阳光行礼。虽然知道植物有向光性，但还是觉得惊奇，生命的执着总是令人感动。

叶柄越长越高，玻璃杯已经无法容身，找了一个玻璃花瓶给它们搬家，并移放到餐桌上。这样一来，我每天吃饭时，目光平视所及，就是这几片绿意盎然的芋叶，总想说一声：芋，你好！《说文解字》关于“芋”字是这样记载的：“大叶实根，骇人，故谓之芋也。”大意是人们见到芋的叶子竟然这么大，忍不住惊呼。你也“吁”，我也“吁”，于是就有了“芋”的称呼。得知这样的解释后，再看“芋”字，觉得多了几分幽默的意味，忍不住想笑。

不过我养的这几个叶片并不大，与我的手掌差不多大小。但作为水培绿植，这不大不小的叶片加上错落有致的造型，却是别有一番风趣。

人们总爱把芋叶和荷叶放在一起比较，它们的确有不少相似之处，一样碧绿的色泽，一样硕大的叶盘，一样亭立的姿势。仔细看，其实也有许多不同之处。荷叶是圆形的，叶脉从圆心向四周辐射；中间大都凹成碗状，很容易蓄住水珠，珍珠般的水滴在绿绸似的叶面上滚来滚去，是一道意趣盎然的风景。而芋叶是稍显狭长的心形，叶脉从中间往两边辐射；芋叶大多是前倾的姿势，不能像荷叶那样滚“珍珠”，但它会挂“钻石”。前段时间，正是梅雨时节，空气特别潮湿，一到晚上，芋叶的叶尖就挂一颗水珠，灯光下就亮闪闪的钻石。

尽管芋叶与荷叶有诸多相似之处，但极少进入人类的审美领域。古往今来赞美荷的诗文何其多，甚至连枯萎的荷叶都要“留得残荷听雨声”。可写芋叶的却少之又少，我只知道一句“芋叶瓜藤绿满田，数家烟火接平原”。看到这句诗，脑子里跳出写荷叶的“接天莲叶无穷碧”。同样是广阔的绿，一个接的是地，一个接的是天，一个连的是烟火人间，一个连的是理想天堂。

生活平凡如芋，或许不能如荷般开出娇艳的花朵。但若我们用心观察柴米油盐的日常，尘世烟火何尝不是一道别致的风景呢？就像这花瓶里的亭亭芋叶。

——摘自《人民日报》



不可居无花

◇岱岩

乔迁新居时，友人送来一盆花作为礼物，问花名，“虎刺”也。后来有人告诉我，“虎刺”的后边加个“梅”字才是花的全称，也更能显示出它的高雅。自此，我便与虎刺梅朝夕相处，形影不离，低头读书，抬头看花。春夏秋冬，松土施肥，修枝打叶，目光抚慰，视若挚友。

人们总爱将花比做人。我的这盆虎刺梅倔强而坚贞，温柔又忠诚，勇猛不失儒雅。进入花木凋零的冬季，只有虎刺梅凌寒不败，几朵鲜红的小花绽放其间，愈发显得风姿绰约，为居室增添了几许春意。

怎奈世间万物都有生死，就在我以虎刺梅为伴、为乐，也为精神寄托时，它却渐渐叶黄根衰，回归了自然。儿子见我一副怅然若失的样子，自告奋勇为我推荐了新品种：绿萝。儿子刚把它买来时，由于枝茎细，叶片稀，我便将其放在了书橱顶角。见它长得挺快，我便更换了新花盆，并把它摆在了原来置放虎刺梅的花架上，不仅通风的条件好了，而且每天还能见到两个小时的阳光。于是，这绿萝无拘无束、毫不客气地生长开来。一米高的花架，竟被它茂茂葱葱的枝叶严严实实地覆盖起来。见状，我把一只塑料桶加在了花盆与花架之间，可时间不长，这段增高的空间便迅速被疯长的绿萝填补上了。儿子居住的三室一厅比我居住的环境宽绰许多，于是我决定物归原主。

但多年的养花生活已经让我从对花毫无感情变得深深依恋，儿子搬走绿萝时，我心中只觉空落落的。我打定主意自己去选一盆端庄大方的花，最后选定了端庄大气、根深叶茂的发财树。铁灰色的枝干棱角分明，若斧凿刀削，三足鼎立，相拥而生。有人讲，这花名似乎俗了些，但据说那名字是有出处的。从前有位白发老人送给农夫一颗种子，并告诉他要挑49担泉水浇灌，水里要滴进49滴汗珠，快要开花时还要滴49滴血。农夫照着老人的话去做，结果种出来的确是摇钱树，摇下来的不光是财富，而且还有平安与健康。

发财树适应能力很强，生命力也很顽强，更寓意着吉祥。苏轼在《于潜僧绿筠轩》中云：“宁可食无肉，不可居无竹。”大半辈子都是花盲的我，干脆套用苏轼的话以充高雅：“斗室何其陋，不可居无花。”

——摘自《今晚报》

尽量不将就

◇潘玉毅

妻子想吃桃子，但是看到家里还有蟠桃，觉得也能将就，就说不用了。我对她说：“想吃桃子就买桃子呗，附近水果店就有，营养好吃又不贵，没必要退而求其次。家里的蟠桃我可以吃，都不会浪费。”说完，我们一起去水果店买桃子，妻子吃到了最想吃桃子。

生活中要面对很多选择，我曾经就是一个很容易对选项妥协的人。只要有路还能走，哪怕那条路不是规划中的最佳路线，我也愿意凑合和将就。只要有相似的物品可以替代，纵然它不是心里真正想要的，也愿意放弃原先的选择。譬如买书，明明心向往之的是某位诗人或小说家的得意之作，但翻遍书架未曾找到，有的只是不那么喜欢的作品，但想着都来了，就随便买一本吧，结果错失心头好而留下遗憾。类似的例子，不胜枚举。

随着年龄增长、阅历增多，我意识到不同的选项会有差别。譬如，桃子与蟠桃都有一个“桃”字，吃起来味道也相近，“那便不挑了吧”，殊不知桃子就是桃子，蟠桃就是蟠桃，是不同的。我们换一个地方，有很多条路可以选择，但不同的路上会遇见不同的风景，是别处无法替代的。将就可能让我错过了很多最想要、最喜欢的东西，而且将就多了，也会形成不够认真和坚持的坏习惯。

于是，我决定改变过去的做法，尽量不将就，尤其是对待学业和工作这些重要的事，若是心中目标明确，时间充足，又在自己的能力范围内，我就不会轻易选择妥协，而是努力争取最想要的，然后朝着目标克服困难奔往，而不是还没开始争取就先退而求其次。就算有些喜欢的事不是自己能马上做好的，也要去试试，尽力而为，说不定就成功了，原以为自己够不到的地方，助跑一下，就触碰到了。

若是我们事事将就，到头来你会发现将就着将就着，不知不觉间就丢了自己。可能一路行来，我们也花费了很多精力做了很多事情，遗憾的是，那些事情与我们心里渴望和想做的十分相像却又似是而非。高考后选专业，毕业后找工作，处理日常事务……若是不断地退而求其次，我们可能虚度了光阴，心中所想依然遥远。所以，我很庆幸，因为不愿将就，所以我会更勤奋地读书，更努力地工作，以便有能力去得到最想要的专业，获得最想要的业绩，把自己目标定为成为最好的自己，去行动，并尽力。

人生有时候真的需要执着些，如果对喜欢的人和事，对想要的东西目标明确，而且那个目标不算太过离谱，也不是自己遥不可及、能力不达的事，那就不要妨执一些，认真一些，不将就，不凑合，不敷衍，坚持到底，不给自己设限，尽力去尝试，努力做到最好。

——摘自《广州日报》

有谚云：开门七件事，柴米油盐酱醋茶。足见“茶”对老百姓生活的重要。而对于常年生活在西北草原山地上的农牧民来说，“茶”有着更加重要的地位，所谓“宁可三日无粮，不可一日无茶”，而这个茶就是砖茶。

在广袤的西北地区，当你安身于牧民毡房，或盘坐在农家炕头，不管在哪里，总有茶香滋润着你。主人拿一块砖茶，或置于锅中煮，或放在罐中熬，或搁在杯中泡；茶色或金黄，或酒红，或清茶；茶汤或为奶茶，或为油茶，或为清茶；茶味或甜润醇香，或浓酽涩苦，那茶水总以浓郁的味让你品味到主人的盛情，消解你的旅途劳累。而对于长年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来说，砖茶生活是须臾不可缺的，也丰盈了他们的生活。

20世纪90年代，因一个偶然而又必然的机会，我与砖茶结缘，从此，砖茶竟成为我工作生活的重要部分。知道

砖茶里的时光韵味

◇张爱农

了砖茶对西北地区百姓生活的重要，也知道了一块砖茶里蕴藏着丰富而跌宕不凡的历史风云，见证着百姓生活的沧桑变化。

西北草原山地，以砖茶为主的黑茶被当地群众称为“生命之茶”。因为草原民族对饮茶的生活需求和中原王朝对战马的军事需要，到唐代时，茶马互市逐渐形成规则。宋明清时期的甘肃，因地处中原王朝和西北草原民族的衔接地带，遂成为茶马交易的主要地区。明代文学家汤显祖在《茶马》一诗中写道：“秦晋有茶贾，楚蜀多茶旗。金城洮河间，行引正参差……黑茶一何美，羌马一何殊。”那是多么繁华热闹的茶马互市景象。

祁连山脚下肃南县的裕固族同胞有着饮用砖茶的传统。记得1998年，在一家商店，我与一位年近六旬的营业员聊起他经营的砖茶。他说自己生活中一日三餐必喝茶，无论清茶、奶茶，还是酥油茶炒面茶，都用砖茶熬成。

2017年7月，正是草原最美好的季节，在离合作市不远的的一个牧民定居点，我们看到一排排整齐的民居坐落在草原的边缘。走进一户牧民家，是一座木质小楼，雕花的窗户，彩绘的廊檐，摆着铜壶、彩色瓷碗、瓷杯等喝茶用具的玻璃壁橱，木质雕花的茶几上摆满葡萄、香蕉、苹果等水果。主人热情地端上浓香的奶茶，让我们品尝当地美食。说起喝茶，他拿出一块茯砖茶说，



茶是他们每天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以前喝的主要是价格便宜的“方包茶”，现在喝的是品质优良的茯砖茶，味道醇厚口感好。从2020年开始，随着“健康饮茶”“送茶入户”项目的实施，更多的优质砖茶被送入千家万户。

现在，品质优良的砖茶也被更多的城里人所认知，成为健康时尚饮品。由于砖茶越陈越香的特点，好茶者将其收藏，慢慢品味老砖茶里蕴藏的时光韵味和情感幽思。

——摘自《甘肃日报》

父亲的肩

◇张继

从我记事起，便喜欢坐在父亲的肩上。

只要父亲下班回家，刚走进院子，我便高兴地冲上去。他蹲下，双手举着我放在肩上，在院子里转几圈，然后进到屋里。母亲把饭菜端上桌子，他才笑呵呵地把我放在凳子上，捏捏我的脸蛋说：“儿子乖，咱们吃饭去。”

每坐在父亲的肩上，我就特别兴奋，仿佛自己长高了。在院子能摘到葡萄架上的葡萄，也能摸到栗子上青青的果子，那份喜悦别提有多美了。父亲是个木匠，长期的体力劳动，使他双臂肌肉发达，肩膀厚实，坐在上面格外稳当。他走路步子稳健，扛着我轻松。父子俩疯玩够了，他双臂一用力，把我从肩上抱下来，才去做自己的事情。

星期天，父亲硬扛我去逛街。当时农场只有一条土街，不到一百米长。我坐在他肩上，手里拿着一根柳条，轻轻地抽打他的后背，嘴里喊着：“驾！驾！”学着叔叔赶马车的样子，让他快跑。母亲跟在后面，劝我下来，我就是不下来，双腿夹住父亲的头要赖。坐在父亲的肩上，走进大商店，买了我最喜欢的棒棒糖，拿在手里更加欢喜了。

碰到父亲认识的叔叔阿姨，都会逗逗我。我摆出骑马的姿势，双手不停地前后摆动，惹得他们哈哈大笑，直夸我是个小机灵鬼。

父亲的肩，成了我最喜欢坐的地方，只要我坐上去就不想下来，特别是农场放露天电影的时候。过去农场放一场电影，也算一件大喜事。大家兴高

采烈地吃过晚饭，从农场的四面八方聚集到办公大楼前的广场上。由于人太多了，把小广场挤得满满的。银幕正面的位置早已站满了人，父亲和母亲站在人群中看不到，便站在凳子上，才勉强看到了银幕。父亲把我举到肩上，我坐在上面居高临下，轻轻松松地看着电影。农场人看电影的机会太少，每来一场电影都像过节一样热闹。大家看得非常认真，一般没有人先离场，都会看到电影结束。坐在父亲的肩上看电影，有种说不出的惬意，望着前面黑压压的人和银幕上神奇变幻的画面，我既好奇又兴奋。特别是电影里出现孩子的画面，我就高兴得手舞足蹈，惹得父亲也跟着哈哈大笑。看到我睡着了，父亲轻轻抱下我，放到母亲的怀里。电影散场，我醒来看望着四散离开的人流，不知怎么回事。父亲又把我放在肩上往家里走，我好奇地数着天上的星星，回到家中。一场电影也就这样看完了。

我常坐在父亲的肩上，去他的工房玩。一百多平方米的大房子里，摆放着几条马凳，父亲的马凳放在最里面。我缠着他想要一把木头小手枪，他答应给我做。他让我坐在墙边的马凳上，便开始做小手枪。他拿出一件件工具，我很好奇，觉得很奇妙。不一会儿，父亲用这些工具把一块小木料变成了一把小手枪的模樣。我静静地看着他锯、刨、修、磨，一把精致的木头小手枪出现在眼前。我高兴地从马凳上跳下来，紧紧地攥在手里，生怕被别人拿走。父亲摸摸我的头，又在废料堆里找了一根圆木



锯断，给我做了一个小陀螺。这是我快乐的一天，手里多了两件玩具，开心得不得了。在他肩上往回走，心情与树上的小鸟一样快乐。

那时，没有儿童玩的游乐场，然而父亲总会给我带来惊喜。他把绳子绑在院子里的两棵树上，下面穿上一块木板，一副秋千便做成了。他把我抱到上面坐好，然后在后面轻轻推动秋千，我开始摆动，紧张地双手抓紧绳子不敢乱动。慢慢适应了，感觉自己像在飞，嘴里不由咯咯地发出笑声。他又加大了力度，把我越荡越高，那种飞的感觉真是太爽了。他笑着问我好玩吗？我点点头，赖在上面不肯下来。他无奈地摇摇头，任凭我开心地荡秋千。

童年的往事，总让我记忆犹新，仿佛又浮现在眼前，我还坐在父亲的肩上，乐滋滋地在院子疯玩，父子俩开心的笑声飞出小院。父亲肩膀扛起了儿子欢乐的日子，也用爱呵护儿子成长。父亲永远是儿子的依靠，那些肩上的爱，像春天的阳光一样，温暖着我的一生。

——摘自《西安日报》

“雌黄”何谓

◇吴其尧

古人云：“凡事不宜刻，若读书则不可不刻。”这个“刻”字，不妨理解为“苛刻”。“苛刻”的意思是说人们读书时得逐字逐句地理解原文，每个字词都不可轻易放过。这样的“苛刻”，是我们读书尤其是读古籍时应有的态度，也可以说是读书的一种方法，即所谓的“精读”法。另外，我们在从事典籍外译工作时，“苛刻”的态度和方法也是非常重要的，不然，对典籍的理解出了问题，外语表达自然就不会是正确的。

近读魏之推的《颜氏家训》，在“勉学”一章中有这样一段话：“校定书籍，亦何容易，自扬雄、刘向，方称此职耳。观天下书未遍，不得妄下雌黄。或彼以非，不可偏信一隅也。”其中的“观天下书未遍，不得妄下雌黄”一句常为人所引用。我因为要将这句话翻译成英文，所以花费了一点时间和精力对原文作了一番探究。探究的结果却是令我大吃一惊：我发现后世引用者往往把“雌黄”理解为“评论”或“判断”，其实“雌黄”在这句话中的原始意义并非如此。查《辞源》可知，“雌黄”一词有三解：一，矿物名。晶体，橙黄色。《史记·司马相如传》引《子虚赋》：“其土则丹青赭垩，雌黄白垩。”二，古人以黄纸书字，有误，则以雌黄涂之。《颜氏家训》中的这段话，说的是人们在校书时不能随便涂改纠正别人的文字。三，评论。元周密《齐东野语》十九“著书之难”：“近世诸公，多作考异、证误、纠谬等书，以雌黄前辈。”今人信口雌黄，本此。所以

遍，不得妄下雌黄”一句常为人所引用。我因为要将这句话翻译成英文，所以花费了一点时间和精力对原文作了一番探究。探究的结果却是令我大吃一惊：我发现后世引用者往往把“雌黄”理解为“评论”或“判断”，其实“雌黄”在这句话中的原始意义并非如此。查《辞源》可知，“雌黄”一词有三解：一，矿物名。晶体，橙黄色。《史记·司马相如传》引《子虚赋》：“其土则丹青赭垩，雌黄白垩。”二，古人以黄纸书字，有误，则以雌黄涂之。《颜氏家训》中的这段话，说的是人们在校书时不能随便涂改纠正别人的文字。三，评论。元周密《齐东野语》十九“著书之难”：“近世诸公，多作考异、证误、纠谬等书，以雌黄前辈。”今人信口雌黄，本此。所以

送别照

◇江月卫

我前前后后到了十多个单位工作。每从一个单位离开都要照一张合影，称之为送别照。

看到照片上的人便想起一些事，于是，发到微信或打个电话联系一下老同事。由于通讯变化太快，好多人换了电话号码去找，终于联系上了。对方先是惊讶，寒暄几句后便问：有事吗？我赶忙说，没什么事，今天偶然得到你的电话号码，给你打打电话聊聊天，今后多联系！还莫说朋友，就是亲戚也要经常走动才亲，多年不联系了感情也就淡了。有的升迁了，怕我添麻烦。其实我只是想和他们聊聊天、扯扯淡。

“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照片中至今仍保持密切联系的，不多，比如小峰。记得我在多政府做招聘干部那阵，我一帮子年轻人每天就是读书学习，争取早点转为正式干部。小峰住我隔壁，他每天都要做几道数学题。我每次考试就是卡在这门课程上，挺羡慕他的。但我

底子浅，没办法补，每天写点小文章打发日子。没想到，第二年的招考考试只考语文政治两门课。这下可惨了小峰。虽然在一起工作时挺开心的，但时过境迁，随着工作环境的变化的和工作性质的不同，人们的生活习惯也发生了改变。

这么多年来，送别照中联系得最多的有三个人。一个是老吴，那是我刚参加工作就认识的，他当过村子里的民兵营长，处理过一些老百姓的纠纷，我俩配合默契地共事了一年多。他看到我省城读大学后也想去，可他那时已结婚且有两个小孩，何况去读书后就没了工资，最终只能放弃。他先后在三个乡镇当了二十多年的林业站长，去年在林业执法大队副大队长任上退的休。

去年退休的老黄是镇政府的文化辅导员，和他共事时我在镇里当党委书记，他毛笔楷书写得和字帖上的一样，一点转为正式干部。他儿子很争气，考科学的是农学，研究生学的是金融。老黄很希望儿子考县里的公务员，有个稳定

的单位，离他近，还在县城给儿子买了房。可儿子不肯回来，应聘到北京一家证券公司上班。老黄两口子不得不一起到北京去带孙子。

我在县文化局当过老杨的领导，但老杨却是我的文学启蒙老师。现在每次回县里我都要找老杨聊天扯淡。他羡慕我的经历，说不用编造只要真实地记录下来就是很好的小说。我佩服他读过很多书，他看书很快且过目不忘，感觉只要谈到文学，不管是过去的还是现代的，他都了如指掌。后来，老杨搞起了剧本创作，有舞台剧也有影视剧，写了几个后他不再写。他又搞起了侏儒文化研究，写了一百多万字的读书笔记，但没有看到他出版。

如今曾经的朋友同事大都天各一方，随着年龄的增长，基本都是上有老下有小。有的移居到了大城市，有的回到乡下“守老业”，很难见一次面。看看送别照，那些往事就浮现在眼前，像昨天一样。

——摘自《湖南日报》

母亲的「黑暗料理」

◇唐占涛

母亲的厨艺算不上精湛，因为她年轻时专注打拼事业，总是特别忙。不过凡是我和哥哥爱吃的美食，她都会尝试着去做。记忆中，母亲的“大型”美食制作现场有过几次翻车，做出了令人难忘的“黑暗料理”。

那时，哥哥总是提起学校附近的油条。等哥哥放假回家后，母亲说给他做一次炸油条。那年我家的花生大丰收，榨了不少油。在母亲看来，食用油充足，面粉有的是，炸油条还不简单吗？哥哥有些怀疑，母亲却信心十足地说：“我看过早点摊上炸油条的，很简单！”

和好的面做成长条状，还拌成了麻花形，锅里的油也热了起来。母亲把长条状的面放入油锅，只听“滋滋”一声，锅里冒出泡泡。根据母亲的经验，油条很快就会蓬松起来，待到炸至金黄色捞出。可她做的油条就是不动声色。母亲觉得是因为火候不够，需要多炸一会儿，直到油条焦糊干瘪才无奈捞出；接着炸第二根，第三根，还是如此。这样的油条，实在无法唤起我们的食欲。母亲不好意思地笑了笑，说：“尝尝吧，说不定味道过得去呢！”我和哥哥勉为其难，那味道确实难以恭维，嚼起来却韧劲十足，吃两块腮帮子都累。母亲见我俩吃得龇牙咧嘴，说：“算了，别吃了！”等我去小摊取取经，再给你们做。”那次之后，哥哥再也不要母亲炸油条了。不过她倒是真去学了手艺，后来给我们炸麻花吃，味道就很好。

我爱吃的菜，是西红柿炒鸡蛋，母亲经常做。为了将这道家常菜变出花样，母亲突发奇想：“你这么爱吃西红柿鸡蛋，不如咱们包一次饺子吧！”我觉得她是异想天开，用西红柿炒鸡蛋当饺子馅，说不好不好吃，饺子能包得上吗？可母亲还是大胆尝试。不出所料，这又是一次“现场翻车”。西红柿鸡蛋汤汁多，饺子皮包不住，煮的时候大部分都破了，最终做成了一锅面片汤。多年后，我在餐馆还真吃到过西红柿鸡蛋馅的饺子，味道不错。看来母亲的思路是可行的，只是没有掌握要领。

那些年，母亲给我和哥哥做过不少“黑暗料理”，现在谈论起来都忍俊不禁。它们虽然样子不好看、味道也不敢恭维，却让我们记忆深刻，在脑海里回味无穷。

——摘自《西安晚报》

名家名句

如果把我们生活着的额尔古纳河右岸比喻为一个顶天立地的巨人的话，那么那些大大小小的河流就是巨人身上纵横交织的血管，而它的骨髓，就是由众多的山峦构成的。那些山属于大兴安岭山脉。——迟子建

假如文学里真的存在神秘的力量，那就是让读者在不同时代、不同民族、不同文化、不同历史的作家的作品中读到属于自己的感受。——余华

凡本版所采用稿件作者，请与本报编辑部联系，领取稿费。